

市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三次会议

本报讯(融媒记者 徐婷婷) 1月29日,市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三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胡积合主持。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程学军、章锦水、胡天忠、杨兵、胡文建、马雄英参加。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陈伟强,市

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李浩锋,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朱赞清,市检察院检察长黄东泳列席会议。

会议初审市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人大常委会、政府、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和计划报告、预算报告、生态文明建设情

况报告。

会议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2026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编制情况的报告,关于十四五规划纲要执行情况和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情况的报告。

会议听取和审议市十八届人大五次

会议议程(草案)、日程(草案),各项建议名单及原则意见(草案),选举办法(草案),民生实事票决办法(草案),代表变动及资格审查的报告(草案),关于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草案)。

会议还表决通过有关人事事项。

市政协召开十五届二十二次常委会会议

本报讯(融媒记者 童英晓) 1月29日,市政协召开十五届二十二次常委会会议。市政协主席鲍江鸿主持,副主席胡增强、朱志昂、卢轶、王向宇、陈梅娅,童宇明 秘书长徐宁参加。

会议传达学习了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精神、金华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精神。会议指出,要把学习贯彻落实好省两会、金华两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重要政治任务,迅速兴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

会议强调,要在学深悟透、融会贯通

上下功夫。坚持深刻领悟学、丰富形式学、突出重点学,切实把各界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委政府和上级政协的工作部署上来。要在团结鼓劲、汇智聚力上务实功。按照省两会、金华两会的工作要求,结合永康实际,统筹推进同心向党、浙里协商、协力共富、数字政协、委员之家等工作,以深入协商议政和高质效建言献策,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广泛凝聚人心、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要在守正创新、固本强基上求实效。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大力弘

扬六干作风,以实干争先走在前作示范的昂扬奋进姿态,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努力展现政协常委新风采、开创政协工作新局面。

会议要求,要对标对表省两会、金华两会的工作要求,全力以赴做好政协十五届五次会筹备工作,努力把会议开成高举旗帜、凝心聚力、团结民主、高效圆满的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有关人事事项。

会前还召开了市政协党组(扩大)会议暨十五届四十四次主席会议。

金华市 浙农粮 培训会在永举行 粮食补贴申领 从农户跑 实现数据跑

本报讯(融媒记者 潘燕佳) 1月29日,金华市农业农村局组织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金华开发区乡村振兴部相关负责人及永康市部分规模种粮主体在我市开展浙农粮应用专题培训,旨在加速推进浙农粮系统的落地应用,以数据跑代替农户跑,为粮食生产补贴发放注入数字化新动能。

培训现场,省农业农村厅相关工作人员聚焦浙农粮应用补贴模块,为与会人员进行了全面系统的讲解。内容涵盖补贴申报、补贴审核、补贴管理等核心功能,并分别详细演示了电脑端和手机端申报的各个环节,解答了种粮大户在实际操作中可能遇到的申报信息填写、资料上传等问题。

各农业部门负责人也积极参与到教学工作中,现场指导种粮大户如何通过浙农粮应用进行补贴申报,以手把手教学方式帮助种粮大户快速上手。

据了解,浙农粮应用是浙江省数字化改革在农业农村领域的重要成果之一。该应用主要围绕粮油生产全生命周期,通过打通多部门数据壁垒、整合相关业务资源,实现粮食补贴申报、审核、发放全流程线上办理,有效减少纸质材料提交、多部门跑腿等环节,大幅提升办事效率和服务精准度,让数字化服务真正扎根田间地头。

以前申报补贴要带着一堆纸质材料跑好几个部门。现在通过手机就能办理,确实方便多了。一位参加培训的种粮大户感慨地说。

市农业农村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以往我市粮油补贴一般每年集中发放一次,时间通常在次年春节后。2025年随着浙农粮系统应用,补贴发放频率可实现一年三次。目前2025年小麦和油菜的补贴已全部发放完毕,早稻补贴也将于近日完成发放,这让种粮农户能够更及时获得资金支持。

据介绍,浙农粮系统的核心是规模种粮补贴申报系统,其目的在于让粮食补贴政策红利惠及每一位符合条件的种粮主体。村级组织是推动政策落实的关键一环,市农业农村局将指导各村规范做好合同申报、种植面积公示等相关工作,确保补贴发放精准、公平、公开,切实发挥补贴政策对粮食生产的激励作用,推动我市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永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2026年1月29日永康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免去周高福的永康市人大常委会东城街道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永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6年1月29日永康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一、任命许玲晓为永康市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芝英人民法庭庭长。

二、任命朱蕾蕾为永康市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庭长。

三、任命朱蓓蕾为永康市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民事审判三庭庭长。

四、任命胡琦明为永康市人民法院象珠人民法庭庭长。

五、任命应晓霞为永康市人民法院石柱人民法庭庭长。

六、任命王晓为永康市人民法院倪宅人民法庭庭长。

七、任命胡兵为永康市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

八、任命应沂珏为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一庭庭长。

九、任命徐高建为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二庭庭长。

十、任命季玲玲为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四庭(知识产权审判庭)庭长。

十一、任命周杨诗洁为永康市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副庭长。

十二、任命李承祖为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一庭副庭长。

十三、任命施俊超为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二庭副庭长。

十四、任命舒宁为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四庭(知识产权审判庭)副庭长。

十五、任命卢燕为永康市人民法院象珠人民法庭副庭长。

十六、免去卢文伟的永康市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职务。

十七、免去黄颖的永康市人民法院芝英人民法庭庭长职务。

十八、免去朱建明的永康市人民法院象珠人民法庭庭长职务。

十九、免去许玲晓的永康市人民法院石柱人民法庭庭长职务。

二十、免去朱蕾蕾的永康市人民法院倪宅人民法庭庭长职务。

二十一、免去陈飞峰的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一庭庭长职务。

二十二、免去应晓霞的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二庭庭长职务。

二十三、免去胡琦明的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三庭庭长职务。

二十四、免去朱蓓蕾的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四庭(知识产权审判庭)庭长职务。

二十五、免去王晓的永康市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庭长职务。

二十六、免去胡兵的永康市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副庭长职务。

二十七、免去金华英的永康市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副庭长职务。

二十八、免去季玲玲的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一庭副庭长职务。

二十九、免去徐高建的永康市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二庭副庭长职务。

三十、免去李承祖的永康市人民法院象珠人民法庭副庭长职务。

三十一、免去施俊超的永康市人民法院石柱人民法庭副庭长职务。

关于接受章锦水请求辞去

永康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决定

(2026年1月29日永康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相关规定,永康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定:接受章锦

水请求辞去永康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报永康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备案。